

航 道 通 告

粤穗航道告〔2017〕1号

广东省广州航道局关于启用北环高速公路 白坭河大桥临时助航浮标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因北环高速公路白坭河大桥支座病害处治工程需要，为保障航道畅通和通航安全，即将启用临时助航标志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启用时间：2017年1月6日。

二、航标概位：白坭水道北环高速公路白坭河大桥上下游河段。

三、航标名称和灯质：

左侧浮标：采用HF1.5m黑色标体；夜间发绿色单闪灯光，闪光周期为4秒（0.5+3.5s）。

右侧浮标：采用HF1.5m红色标体；夜间发红色单闪灯光，闪光周期为4秒（0.5+3.5s）。

四、临时助航标志随工程施工结束而撤销，不另行通告。

五、请航经该航段的船舶加强瞭望，慢驶通过，严谨会船追越，以策安全。

以上各节，请相互知照。



抄送：省航道局，广东省广州航道局城区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广州航道局办公室

2017年 1月 3日印发
